

要超前于经济发展阶段，这样才不会成为区域经济发展的瓶颈。

## 二、区域产业结构合理性评价

在区域经济发展过程中，产业结构呈现出动态变化态势，并对区域经济发展起着决定性作用。建立合理的符合区域经济发展阶段及区域优势的产业结构，能够确保区域在合理分工基础上促进区域经济的快速健康发展。但是，区域产业结构是一个各产业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相互促进的复杂有机体，为了准确、全面地对区域产业结构的合理性进行评价，就必须确立综合性的评价标准体系。

### （一）区域产业结构合理性的评价标准

合理的区域产业结构，是与区域经济发展阶段相适应，符合区域市场需求与资源供给条件，实现了资源在区域内各产业间的合理配置和高效利用的产业结构。判断区域产业结构是否合理的关键在于：区域内各产业之间是否因其内在的相互作用而产生了一种不同于各产业能力之和的整体能力。区域产业结构越是合理，区域内各产业之间的关系越协调，产业结构的整体能力就越强。一般来说，评价一个区域的产业结构是否合理，应从以下四个方面考虑：

第一，是否与区域比较优势相符合。在一定时期和条件下，任何一个区域的资源都是有限的，资源禀赋的特殊性决定了区域产业结构的独特性。要想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就必须建立符合区域比较优势的产业结构，使得产业结构与区域资源结构相协调。劳动力资源丰富的区域有利于形成以劳动密集型产业为主导的产业结构；劳动力素质较高、科研实力较强的区域有利于形成以技术密集型产业为主导的产业结构；矿产资源丰富的区域有利于形成以资源型产业为主导的产业结构。

第二，各主要产业间是否处于协调状态。区域内各主要产业间的协调是产业结构是否合理的中心内容。区域内产业间的协调并不是指产业间比例的绝对平衡，而是要求各主要产业间具备较强的相互转换、相互促进能力。要实现区域各主要产业间的协调，一要各主要产业素质具备协调性，即不存在技术水平的断层和劳动生产率的巨大差距；二要各主要产业间的联系方式具备协调性，即区域内各产业间在投入产出联系上表现出相互服务、相互促进特征；三要各主要产业间的相对地位具备协调性，即区域内各主要产业的主次、发展的轻重缓急关系比较明确。在区域处于非均衡经济增长条件下，各主要产业间的协调是要经过调整才能实现的，而且产业间的协调往往是短暂的现象。不能将各主要产业间的协调状态，尤其是各主要产业间的比例平衡绝对化，必须充分考虑区域经济的动态发展。否则，认为在任何时间、任何区域，各主要产业间都保持一种状态才合理是错误的，那会使区域经济走上低水平循环的缓慢发展轨道。